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SB041

問題編號

095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4 -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為以下公務員和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

-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管制人員：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預算為 13,466,000 元，較 2006-07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5,277,000 元，而一般部門開支由 2005-06 年度的 1,682,000 元，下降至 2006-07 年度的 827,000 元，但 2007-08 年預算卻又增加至 2,304,000 元，請解釋制訂預算的準則為何？增加的撥款分布詳情為何？

提問人： 鄭志堅議員

答覆：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下稱聯合秘書處）的預算，是按該年度的預計工作所需要的資源而制定。聯合秘書處在 2006-07 年度一般部門開支的修訂預算為 827,000 元，而 2007-08 年一般部門開支的預算為 230.4 萬元，涉及的增長源於需要進行與個別職系架構檢討有關的工作。增加的撥款主要用於添置設備和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等。聯合秘書處會按實際的需要分配撥款。

簽署：

姓名：

李美嫦女士

職銜：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
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秘書長

日期：

14.3.2007